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類別	案由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	是否 保密
11 3 教 正 00 08	學生事務與特 殊教育	<p>田秋董委員、紀惠容委員 提：109年11月宜蘭縣立羅 東國民中學發生甲生墜樓 案，宜蘭縣政府依據教師專 業審查會及政風處調查做出 決議懲處A師、B師之建議 予宜蘭縣立羅東國民中學， 而該校並據此召開三次教師 成績考核委員會，決議皆為 不懲處該二師。該府教育處 主管教師考核，負有核定及 改核權限，應按規定於期限 內做出決議，卻因故延宕， 顯於認事用法有誤，致該二 師向縣政府教師申訴評議委 員會提起申訴，獲撤銷縣政 府核定之懲處處分，即視為 依宜蘭縣立羅東國民中學所 函報，兩案不懲處。該府教 育處對此實有重大疏責，允</p>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宜蘭縣政府業已針對案關人員，做成懲處結果如下： 一、校長沈○富申誡1次。 二、導師林○鳳申誡2次。 三、輔導教師邱○慧申誡1次。</p>	113.10.14 教育及文 化、社會福利及衛 生環境委員會第6屆 第30次聯席會議決 議：本糾正案結案 。	是

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糾正案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類別	案由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	是否 保密
		應確實檢討是類案件辦理流程機制，並依權責懲處案關違失人員，爰依法提案糾正。(113 教正 8)			